

#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莱特”）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并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燕金元先生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了表决。

上述议案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 2019 年度预计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共同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供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不含税） |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 新余渝州医院 |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市场价      | 60.00            | 0          | 26.52  |

|  |            |                 |      |     |        |      |        |
|--|------------|-----------------|------|-----|--------|------|--------|
|  |            | 武汉启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市场价 | 10.00  | 0    | 2.76   |
|  | 清远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市场价 | 100.00 | 0    | 77.99  |
|  |            | 深圳市宝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市场价 | 500.00 | 76.8 | 209.86 |
|  |            |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市场价 | 10.00  | 0    | 1.81   |
|  |            | 武汉启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市场价 | 20.00  | 0    | 9.05   |
|  |            |                 |      |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新余渝州医院

关联方名称：新余渝州医院

法定代表人：陈燕刚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7 年 8 月 28 日

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州大道以西

经营范围：预防科保健/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皮肤科/精神科/肿瘤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CT 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中医科；针灸科专业；推拿科专业；康复医学专业/血液透析科。

主要股东：珠海市宝莱特厚德莱福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钟亮持有其 49% 股权。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燕金元先生持珠海市宝莱特厚德莱福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65% 股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情形，从而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财务数据：2018 年度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683.28 万元，净资产为 2,035.64 万元，营业收入为 826.06 万元，净利润为-126.91 万元。

### 2、清远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清远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奋青

注册资本：1,8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5 月 25 日

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新城三号区伟业大厦首层 07 号

经营范围：医院（凭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经营）；咨询与调查；广告业；建筑装饰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清远宝莱特医疗服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其中珠海市宝莱特厚德莱福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清远宝莱特医疗服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8% 股权、徐玉书持有清远宝莱特医疗服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 股权、黄华远持有清远宝莱特医疗服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 股权、何书梅持有清远宝莱特医疗服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7% 股权。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燕金元先生持珠海市宝莱特厚德莱福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65% 股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情形，从而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财务数据：2018 年度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786.02 万元，净资产为 1,098.27 万元，营业收入为 1,649.63 万元，净利润为-116.39 万元。

### 3、履约能力分析

新余渝州医院、清远康华医院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其财务经营正常，资信良好，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与依据：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关联交易费用支付时间及结算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合同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

3、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范围内签署。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经营所需的，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预计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共同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与关联公司珠海市宝莱特厚德莱福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旗下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需要，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方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作了回避表决，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程序合法，按市场价格定价，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七、备查文件

- 1、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